

## 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「家長日」實施計畫

### 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3 年 1 月 25 日新北教特字第 11301488868 號函。
- (二) 教育基本法第八條。

### 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培養家長教養子女的正確觀念，增進家長對教育的了解，協助家長自我成長及子女成長，並促進親師合作關係。
- (二) 增進教師對家庭教育的重視，戮力推動親職教育，提升學校教育成效。
- (三) 組織班親會選出家長會班級代表，並讓家長了解各任課教師之教學計畫與評量方式。
- (四) 期使家長引導孩子自動讀書的習慣，配合學校教學熟諳學習方法，培養正確價值觀。
- (五) 強化家長對青少年問題行為認知，謀求解決之道，發揮家庭教育觀念。

### 三、推動小組、組織編制：

召集人：黃美娟 校長

總幹事：輔導主任

副總幹事：教務主任、學務主任、總務主任、補校主任。

委員：教師會代表、導師代表、家長會代表、各處室組長、專任教師代表。

### 四、活動時間：113 年 02 月 23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8:30 至 21:00（含校園環境整理）。

### 五、活動流程：

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	地點	備註
17:00   18:30	場地準備	導師	各班	
18:30   19:30	1. 班級經營暨任課教師教學計畫說明 2. 親師懇談	導師 任課教師	各班	1. 若時間已到，家長仍有提問，請家長另覓時間與教師個別聯繫，勿延誤下階段說明時間。 2. 各班家長針對各科之意見，由輔導處彙整，預先交給任課老師參考準備答覆內容，表格如附件。
19:30   21:00	113 年度國中畢業生適性入學宣導說明會 (高中、高職、五專多元升學管道說明)	石碇高中 許欣霖校長	文碧二樓 會議室	
	相關資料紀錄整理	導師	各班	
	各科親師意見交流	任課教師	任課教師 辦公室	請另有諮詢需求之家長自行前往任課教師辦公室和教師進行討論。

### 六、經費來源：由本校年度相關預算暨家長會項下支應。

### 七、補假方式：有關教師及相關行政人員於非上班時間辦理家長日者，不另發給代課鐘點費、加班費或相關費用；惟可在不影響校務運作及課務自理的原則下，依加班規定於活動結束

後二年內以補休半日方式處理。

八、各班服務表現優異同學，服務時數4小時，每班以五人為限。

九、為配合新北市政府「新食器運動」：請自備茶杯，不提供紙杯、杯水及包裝飲用水。工作人員及全校家長委員提供餐盒。

十、本實施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